

# 关于进一步加强电动车安全管理的通知

全校师生员工、家属区住户：

南京市政府2月24日凌晨召开发布会通报，南京雨花台区“2.23”火灾事故有关情况。此次火灾事故共造成15人遇难，44人在院接受治疗。经初步分析，火灾为6栋建筑地面架空层停放电动自行车处起火引发，具体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。

为从事故中汲取教训，消除安全隐患，现就电动车消防安全再次提示如下，请师生员工、家属区住户严格遵守、相互监督，共同维护公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**严禁购买不合格产品。**一定要选购正规合格的电动车及配件，不合格的电动车、电池、电线、充电器，会增加火灾风险。

**严禁电动车进楼。**严禁在公共门厅、疏散走道、楼梯间、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车或者为电动车充电，更不能把电池带进楼充电。一旦起火，会阻断逃生通道，易造成人员伤亡。

**严禁占用、堵塞消防车通道。**消防车通道是生命通道，严禁违规停放、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，影响消防救援。

**严禁飞线充电。**线路磨损、老化、极端天气等情况，更易酿成火灾。

**严禁擅自改装。**严禁擅自改装电池、加装音响、照明等，容易造成线路超负荷，引发火灾。

**严禁在易燃品附近充电。**电动车充电时，要远离易燃易爆物

品，以防电动车起火后造成更大的事故。

**严禁整夜充电。**整夜充电且无人看管，一旦电池、电线等出现问题，极易引发火灾。尽量在白天充电，充满及时断电。

保卫处

2024年2月24日